

血與字——美援至解嚴期間 臺灣小說中的「漢學家之戀」

楊 婕*

摘 要

六〇年代初期至八〇年代中後期，臺灣小說出現不少以「漢學家」為題材的作品，我認為這投射臺灣社會在特殊歷史脈絡下，主體認同問題。在美援文化與戒嚴政治體制所形構的語境裡，當「中國」變成「理論」，學術工作便成為在臺灣尋找「中國性」的策略，通過學科實踐寄寓認同依歸。

由此，小說文本催生兩組角色：美國男性學者，與旅美華裔學者。國族意識並與性別議題掛鉤，轉換為情愛角力，開展漢學家的「華美婚戀」敘事。美國男性學者與華人女性的婚戀關係，具現知識／性別的雙重殖民；旅美華裔學者則在「血」與「字」的混種／斷根危機下，透過跨時空／跨地域的文化翻譯，企圖以「學術救國」，贖回過去、譜寫未來。

本文以兼攝兩組漢學家戀情的女作家聶華苓、歐陽子、陳若曦的小說為主要考察材料，探討知識生產如何與性別、國族夾纏共構，盼能藉由將「漢學家」敘事問題化，開啟臺灣小說研究新向度。

關鍵詞：中國、美援、華美婚戀、漢學、漢學家

2018.06.25 收稿，2018.09.27 通過刊登，2018.10.18 修訂稿收件。

* 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博士生

一、尋找「中國」：漢學研究在臺灣

六〇年代初期到八〇年代中後期，臺灣小說出現不少以「漢學家」(Sinologist)的戀情為題材的作品。我認為這反映出臺灣在特殊政治、歷史文化脈絡下，主體認同問題。

當時臺灣社會深受兩大集體意識之影響：其一是「中國夢」，兩岸對立體制下，國民黨政權對「大中華民族主義」的塑造與傳播；其二是「美國夢」，隨世界冷戰體制確立，美國勢力的介入。

1949年國民黨政權喪失大陸治權，遷至臺灣，為鞏固政權合法性，移植「文化中國」作為對抗「政治中國」之策略，力圖「再中國化」，壓抑臺灣本土歷史文化。而大中華民族主義的表述，不僅為對內鞏固治權的合法性，亦是在世界冷戰結構中，謀求國際地位的手段。這指向另一道線索——國民黨政權對「中國」的想像與詮釋，受到「美援文化」(U.S.-Aid Culture)的挑戰。

在世界冷戰體系下，臺灣地處美國「圍堵政策」(Containment Policy)之一環，地緣政治的戰略地位，使臺灣成為美國軍事重點協防區域。美援自1950年始，1965年終，國民政府仰賴美國軍事、經濟援助，自稱「自由中國」，以自由、民主的口號爭取美國的認同¹，對內宣傳台美關係，以穩定民心；對美國而言，美援則是換取國民政府改革，培植合乎美國利益和政治理念的政權的籌碼。而強勢美援所引致的負面效應，即是新型態帝國霸權的建立，透過經濟殖民達成文化殖民的效果。

美國除給予軍事、經濟援助，亦重視「文化冷戰」(The Cultural Cold War)工作，為達宣傳目的，1953年美國新聞總署(United States Information Agency)成立，海外分支機構稱為美國新聞處(United States Information Service)，於台北、台中、高雄、台南、嘉義和屏東各縣市設立，發布新聞稿，進行翻譯、出版等工作，並透過「區域研究」(Area Studies)對世界各地進行學術調查，以利加強情資收集與政策制定。²

¹ 1951年由國民黨中央黨部支持經營的《文藝創作》創刊之初，向省政府登記的全名為《自由中國文藝創作》，稍後在所刊文章中，亦相當廣泛使用「自由中國」一詞指稱國民黨政權。由此可知，「自由中國」的概念不僅是雷震、胡適、殷海光所代表的西方自由主義傳統，對國民黨而言，更是其國民政府對外宣示的門面，以爭取美國的認同與支持。顏安秀，〈《自由中國》文學性研究：以「文藝欄」小說為討論對象〉(台北：國立台北師範學院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頁21。

² 陳建忠：〈「美新處」(USIS)與臺灣文學史重寫：以美援文藝體制下的台、港

1949 年後中共封閉對外交流管道，美國認識到共產中國的威脅性，意欲在中國境外尋求研究基地以了解中共。³推動美國漢學研究的核心人物費正清（John King Fairbank, 1907-1991）即揭露美國來台進行學術研究的目的，是將臺灣視為替代性據點：

不論臺灣的政治再糟糕，我們（美國）需要那塊地方，因為那兒沒有共產黨。……可以得到情報，了解大陸的軍事，我們（學術界）的人員可以得到語文訓練，做學術研究。加上當地的人傾向西方，我們需要這樣的盟友。⁴

1951 年至 1970 年間，美國政府利用「教育交換」模式對臺灣社會菁英、學生推動文化外交，由美國國務院、美新處及美國在中華民國教育基金會共同執行文化及教育交流計畫，運用共同安全法案（Mutual Security Act）、傅爾布萊特法案（Fulbright Act）、史墨法案（Smith-Mundt Act）的經費，派遣臺灣專家學者赴美觀光進修，或讓美國學者來台研究、講學、擔任顧問。⁵而美國對台學術經費，不僅用於補助雙方學者研究交流，亦資助臺灣學術機構，讓在地學者進行漢學研究。⁶

雜誌出版為考察中心》，《國文學報》第 52 期（2012），頁 233-234；美援文化之研究較具代表性的學者還有王梅香，另參閱王梅香，〈肅殺歲月的美麗／美力？：戰後美援文化與五、六〇年代反共文學、現代主義思潮發展之關係〉（台南：國立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王梅香，〈隱蔽權力：美援文藝體制下的台港文學（1950-1962）〉（新竹：國立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15）。

³ 張朋園，《郭廷以·費正清·韋慕庭——臺灣與美國學術交流個案初探》（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7），頁 61-63。

⁴ 張朋園，《郭廷以·費正清·韋慕庭——臺灣與美國學術交流個案初探》，頁 75。

⁵ 趙綺娜將研究時間斷在 1970 年，一方面因研究材料限制，另一方面，美國補助教育、文化交換的經費，在甘迺迪總統與詹森總統時期較為充裕，至尼克森總統時期預算遭刪減，教育交換活動大幅減少。而美援雖在 1965 年停止，以美援經費從事的教育交換活動，持續到七〇年代。趙綺娜：〈美國政府在臺灣的教育與文化交流活動（1951-1970）〉，《歐美研究》第 31 卷第 1 期（2001），頁 83，95-96。

⁶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便曾考慮向洛克菲勒基金會（Rockefeller Foundation）、福特基金會（Ford Foundation）申請研究經費，最後選擇與福特基金會接觸，1962 年至 1971 年間，福特基金會共資助中研院近史所兩個五年計劃，共計 42 萬餘美元。張朋園，《郭廷以·費正清·韋慕庭——臺灣與美國學術交流個案初探》，頁 1、8。

除了美國主導的學術工作，國民黨政權也有意識推動海外漢學研究，1945年起，教育部在美國、英國等國各知名大學設置「中國文化獎學金」，規定「非中國籍學生」選習中國相關學科一年以上，並具有相當成績者，得申請該項獎學金。⁷1967年成立的「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則因應於文化大革命而生，除在國內各級行政組織、學校機構組建活動，亦於國外設立據點，翻譯孫中山與蔣介石著作、編印外國大學所用中國語文教材……等等。⁸

在這樣的背景下，台美雙方的學術交流工作，實具有高度政治意涵。而此一歷史情境反映在臺灣小說中，我們看到兩組漢學家的「文化行旅」於焉誕生：其一為來訪臺灣或定居美國的美國學者；其二為旅居美國的華裔學者。⁹這兩組漢學家的學術工作，皆體現個體以知識生產介入政治的策略。

在這裡，我將旅美華裔學者納入「漢學家」的定義範疇，與當今一般學界認為漢學家專指「非以中文為母語的研究者」似有衝突。以下，我將援用臺灣的學術期刊史料，說明本文對「漢學家」的「廣義」定義，實有其歷史淵源，且具備將此一詞彙問題化之意義。

先回顧戰後「漢學在臺灣」的歷史。1948年歐洲漢學家開始發起一年一度的「青年漢學家會議」，1955年中共、國民黨政府各派學者初次與會，開啟兩岸在國際漢學活動的話語權爭端。五〇年代末至六〇年代初，多篇期刊在介紹國際漢學會議時指出，中共爭取話語權的手段諸如：贈送漢學典籍給外國漢學家、積極參與國際漢學會議、改寫民國史、邀請外國漢學家訪問中國……等，為因應漢學正統性的危機，這些期刊文章呼籲，我們應積極提倡漢學研究、加強與海內外漢學研究機構的聯繫。¹⁰

⁷ 王煥琛，《留學教育：中國留學教育史料·第四冊》（台北：國立編譯館，1980），頁2191。

⁸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的較新研究，參閱蔡明賢，〈戰後臺灣的再中國化（1945-1991）〉（台中：國立中興大學歷史學系博士論文，2016）。

⁹ 本文使用「華人」泛稱小說中的中國大陸人士，與外省第一代、第二代和本省人士，因應特殊脈絡或有明確地域指稱者，則逕稱「中國男性／女性」、「臺灣男性／女性」。而本文中「美國人」的界定，包括白種美國人，以及擁有美國籍、於文本中被視同「美國人」，其族裔血統未被凸顯的移民後裔。

¹⁰ 例如1959年2月廖維藩在《學粹》雜誌發表〈漢學研究問題〉一文，主張「而今我中華民國在各級學校及一二研究機構尚有歷史地理國文國學研讀外，亦未見有何高深漢學之研究。世人如此注重漢學，吾人如此不注意漢學，縱云注意，亦以「國故」、「古董」視之……」1962年5月杜學知於《中國世紀》發表〈漢學索引芻議〉，末段則提出應從事漢學索引與出版，分送海內外漢學機構，以建立漢學研究的領導地位。廖維藩，〈漢學研究問題〉，《學粹》第1卷第2期

文革初期，學術圈開始萌生「臺灣能成為世界漢學研究中心」的想像，¹¹七〇年代中後期，以屈翼鵬、羅錦堂為首，進一步提倡設置具體機構，建議政府於台北設立漢學研究中心，以使臺灣成為世界漢學研究代表據點。¹²

1980年8月，中研院召開第一屆「國際漢學會議」，這是首次由中華民國政府以「漢學」之名召開國際會議——值得注意的是，時值台美斷交、中美建交，會議的舉辦，顯示官方對「漢學」話語權的競爭，產生更強烈的危機感。

然而，當官方正式將「漢學」這個名稱端上檯面，定義的問題便無法迴避。如果「漢學」專指非以母語為中文的研究者所做的與「中國」相關之研究，臺灣何以取得成為「世界漢學研究中心」的合法性？

這樣的邏輯銜接點，就有賴於對「漢學家」定義的解釋。¹³1980年8月，黃肇珩於《近代中國》發表〈國際漢學會議的啟示與回聲〉一文，指出漢學會議集合了「中外漢學家」，而本會議的召開「標着中國學術界經過半個多世紀的努力，已經打下了厚實的基礎，具有與外人等量齊觀的成果」；¹⁴同年10月，劉亮於《自由青年》發表〈成立漢學研究中心的展望〉：「以漢學學人而論：中華民國亦具有漢學中心的條件。大陸淪陷之後，漢學文物固隨政府東遷臺北；漢學學人亦紛紛逃秦避匪，或隨政府東來臺灣……其遷來臺灣的，固然是中華民國的漢學學人，其星散世界各地

(1959)，頁12。杜學知，〈漢學索引芻議〉，《中國世紀》第46期（1962），頁12。青年漢學家會議詳細報導則參閱方豪，〈出席第十一屆國際青年漢學家會議報告〉，《中國一周》第437期（1958），頁2-5。

¹¹ 例如王爾敏，〈我們如何才可以成為漢學研究中心〉，《思與言》第4卷第2期（1966），頁1。

¹² 姚榮松，〈試析歐美有關中國語言文學的博士論文——兼為漢學研究中心催生〉，《幼獅月刊》第48卷第1期（1978），頁66。

¹³ 事實上，「漢學」一詞是否恰當，或應代換成其他語彙，也幾經爭論。1980年8月，中研院召開第一屆「國際漢學會議」，多篇會議紀錄與迴響均提到大會對「漢學」此一稱呼的討論，除了「漢學」，另有「國學」、「華學」、「中國學」、「中國研究」均在討論之列，甚至早在1968年，臺灣便曾以民間之力召開「第一屆國際華學會議」，以張其昀為核心，力倡以「華學」取代「漢學」。中研院則指出，在本次會議使用漢學此一詞彙，乃因國外學者已行之有年、成為慣例。「漢學」與其他詞彙的選擇、代換，是另一層次的問題，且不同詞彙所指涉之內容，實無太大差異，與本文欲處理的課題關聯性較小，留待另文討論。參閱本報訊：〈中央研究院初步商定 國際漢學研討 明年六月舉行〉，《中央日報》（1979年8月28日），第3版。

¹⁴ 黃肇珩，〈國際漢學會議的啟示與回聲〉，《近代中國》第18卷（1980），頁22-25。

的，心向中華民國祖國，亦是道道地地的中華民國漢學學人」。¹⁵同月分《中國論壇》亦有杜學知〈中研院與國際漢學會議〉一文，建議中研院「領導國內漢學研究的具體辦法」，諸如創辦漢學雜誌以使「全世界的漢學研究人士」能「明瞭國內漢學研究的情形」。¹⁶

他們的用法，皆隱含「漢學家」定義的廣義義，即包含非以中文為母語的研究者，以及以中文為母語的研究者。1981年1月《思與言》雜誌刊登「漢學研究及其相關問題」座談會記錄，葉啟政則明白主張採取廣義的界定：「今天在這個地方從事文化社會（廣義地，包含經濟、政治、法律等）以及本身的研究，沒有一個可以脫離中國的情境……凡任何在這個地方研究社會、人、文化、經濟、法律、政治等等，都有資格可以稱為漢學家。（廣義的漢學家，而非傳統狹隘的定義）」。¹⁷

對漢學家的廣義界定，顯示出學者為取得自身身分合法性，所採取的話語策略。此外，我在2018年10月10日，於淡水訪問歷史學者齊錫生與其妻梁思薇（梁宗岱與沉櫻之女）時，他們在訪談中稱呼華裔外交官張漢文為「漢學家」。我詢問齊錫生與梁思薇對「漢學家」的用法，梁思薇表示，在他們的年代，都是稱張漢文為漢學家，亦即，漢學家也可用來稱呼華裔學人。齊錫生則提到，如果只定義華人研究者，應稱「國學」。這顯示，除了學術圈有意識的建構，「漢學家」的廣義義，更可能包含學科建制化前，習用的語言習慣。然這部分尚待查得更多資料、進行訪談以資佐證。

姑且不論民間語言習慣，回到期刊史料，爭取臺灣成為「世界漢學研究中心」，此一願景本身，事實上就包含「將以中文為母語的人也視為漢學家」的想像，唯有這樣的話語界定，方能使學術工作獲得合法性。儘管在一般期刊論述中，「爭取臺灣成為漢學研究中心」和「在臺灣做研究的人便可稱為漢學家」似乎仍隱含思考的斷層——邏輯的隙縫，正顯示「漢學研究在臺灣」，其學科正當性之困境。

而本文意欲探究的，是臺灣小說對此一歷史脈絡的投射與回應。我認為唯有將旅美華裔學者納入「漢學家」這一定義，方能凸顯「漢學」作為「問題」的意義，因此採取廣義義。

¹⁵ 劉亮，〈成立漢學研究中心的展望〉，《自由青年》第64卷第4期（1980），頁61。

¹⁶ 杜學知，〈中研院與國際漢學會議〉，《中國論壇》第11卷第2期（1980），頁41-42。

¹⁷ 本社，〈「漢學研究及其相關問題」座談會記錄〉，《思與言》第18卷第5期（1981），頁396-398。

再者，耐人尋味的是，臺灣小說家在呈現「漢學家」此一題材時，往往設定漢學家的「華美婚戀」(Chinese-American Romance) 情境。他們的文化實踐，從公領域的知識層面，延伸至私領域的婚戀關係，構成「知識移情」——美國學者「愛屋及烏」，與華人女性締結良緣；旅美華裔學者則「因地制宜」，娶美國女性為妻。跨國知識生產所蘊含的不對等權力關係，透過婚戀的銜接點，轉化到性別的架構，形成國族、知識與性別的三維架構。本文的論述焦點，即為臺灣小說中的「漢學家之戀」，如何映現這三者的夾纏、拉鋸、共謀，由身體（性別）與漢字（字）的思辨空間，探討文本中隱含的知識想像與文化變遷。¹⁸

而本文研究之歷史時期，界定於從「美援」到「解嚴」，乃因就實際文本蒐羅檢視，最早一篇為聶華苓短篇小說〈橋〉(1963)，出現於美援展開約十年後，區域研究工作更趨成熟、美援文化日益深入日常生活的階段。又美國雖於 1965 年停止對臺灣的援助貸款，以美援經費從事的教育交換活動，仍持續到七〇年代，且美援的作用力，並未隨著經費與法令條款告終而休止，在政治、經濟、文化等層面對臺灣社會的影響持續迄今。由臺灣解嚴(1987)為度，則因戒嚴體制的終結，帶來臺灣社會的重大變革，解嚴後的時代風貌應另文討論。

文本取樣，則以三位女作家聶華苓(1925-)、陳若曦(1938-)、歐陽子(1939-)之作品為主要考察對象。選擇這三位女作家的理由有三：其一、他們為臺灣小說家中，書寫較多「漢學家之戀」者，至少有 2 篇(以上)；其二、聶華苓、歐陽子為最早涉足此題材的作家，具有開創意義，陳若曦年代稍晚、然著力最多，且這三位女作家，在臺灣文壇皆具代表性與影響力。¹⁹下文將鎖定他們從美援至解嚴期間所書寫的文本，期盼透過具有參照基礎的「共相」，將「漢學家」敘事問題化。

¹⁸ 這一點來自匿名審查人的評述：「以『血與字』為題，既具有隱喻性，也關於身體與漢字的思辨空間；以『跨國學術實踐』為引，重新讀解了聶華苓、歐陽子、陳若曦小說隱含的知識想像與文化變遷」。

¹⁹ 依據我所蒐集資料，美援至解嚴年間，相關文本尚有孟絲〈姐妹〉(1969)、孟絲〈花旗國〉(1970)、彭歌《從香檳來的》(1970)、施叔青《牛鈴聲響》(1975)、李昂〈蘇菲亞小姐的故事〉(1977)、於梨華《傳家的兒女們》(1978)。

二、翻譯與誤讀：美國男性學者的雙重殖民

(一) 「性」與「知識」的東方想像：聶華苓〈橋〉(1963)、歐陽子〈約會〉(1964)

在臺灣小說家筆下，與華人女性相戀的美國男性學者，其研究領域多半集中在文學、歷史、人類學、社會學等學科，其學科屬性即凸顯「文化」想像的因子。而在文本中我們看到，專業領域的知識訓練，也構成他們對華人女性的認知基礎。

聶華苓赴美前夕所寫短篇小說〈橋〉(1963)，為戰後臺灣「漢學家之戀」的開山之作。男主人翁彼爾為美籍猶太裔人類學者，離台前與華人女性艾丹，於台北由美國夫婦主持的晚宴偶然邂逅。

艾丹是在座唯一一位華人女性，他觀察到，這頓由美國人主持的晚宴充滿「中國」符號，使用中國器物裝潢，主人亦捨棄西式禮服，改穿中國旗袍，這樣的空間背景，建構出跨文化交際的場域。而艾丹亦因穿著被認為能表現「中國女性美」的旗袍，方引起彼爾注意：

他們由中美不同的習俗談到中國人待客的禮節，最後不知怎麼一轉就談到了中國女人的旗袍。坐在角落的彼爾，一直沒有說話。大家談到中國女人旗袍的時候，彼爾望了艾丹一眼，說道：「中國女孩子知道如何把自己的美表現出來。」²⁰

在這裡，我們看到由「身體」到「漢字」的串接，被艾丹的「中國（女性）之美」吸引後，兩人方展開知識交流。彼爾詢問艾丹是否讀過波斯詩人的作品，依據彼爾的形容，艾丹指出這名波斯詩人很像中國詩人李白，由此引逗出彼爾的漢學實踐史。彼爾繼而朗誦「漢字」：

「對，李白！」彼爾張着嘴，楞着眼，終於用中文結結巴巴地唸道：「人生得意須盡歡，莫使金樽空對月。」

²⁰ 聶華苓，〈橋〉，《一朵小白花》（台北：大林出版，1980），頁102-103。

……「從我叔叔那兒學來的。我在大學裏也學過。我叔叔在北平唸過書，他回到美國之後，常常與我談到中國，他喜歡中國的菜，中國的詩，還有一」彼爾瞥了艾丹一眼。「還有穿旗袍的中國女孩子。」²¹

對李白詩歌的引述，又回頭牽引「中國女性」穿著旗袍的情欲身影。彼爾並指出，他叔叔曾在北平求學，教彼爾中文，家族男性相呼應的生命史，將偶然的個人經驗，擴大為跨國文化政治的縮影。

上述對話，點出彼爾的漢學實踐特點：其一、透過多重管道學習中文，從彼爾能背誦李白詩歌，可看出其浸淫中國文化的深入程度；其二、美國男性因為研究中國、喜愛中國，產生「知識移情」作用，與能滿足其文化想像的客體（華人女性）相戀。在彼爾的視域中，艾丹的性別與文化身分因之無法分割，任何由「中國」或「中國女性」身上蒐集而來的知識，都被納入既定認知，看似以「中國」為尊的文化交流中，華人女性實已被編寫為漢學家的欲望能指。

於此，我們窺見漢學家文本中，「美國男性學者」此一角色設定的基礎命題：美國對中國的「文化翻譯」（cultural translation）。

薩依德對西方學科中東方研究的分析，注意到西方對東方的文化翻譯，其中存在一套東方主義的運作機制：西方是觀察、研究的「書寫者」，東方是被動的「被書寫者」，信息源（東方）與知識源（東方主義家）之間遂呈現充斥著想像的權力關係。²²美國男性學者的學科實踐，便暗藏這種不對等的文化權力架構。

當他們與華人女性相戀，「中國學科知識」以及「中國她者」，便成為雙重翻譯對象。而在這兩者的交叉之處，我們要問的是：與華人女性的戀情，究竟幫助美國男性學者跨越隔閡、了解現實東方，抑或助長其異色想像？換句話說，漢學家之戀，是助成既有文化權力結構，或帶來鬆動與顛覆的可能？

從這個角度思考，彼爾的人類學學科設定便足堪玩味。殖民歷史總伴隨人類學的田野足跡，對文化翻譯的反省，亦從人類學起始。西方殖民史上，人類學者去國外研究「原初」文化，往往比被研究族群享有更多權力，將自身的社會實踐嵌入「原初」語境，甚至為謀求一己之利益，犧牲

²¹ 聶華苓，〈橋〉，頁 105-106。

²² 薩伊德（Edward W. Said）著，王志弘等譯，《東方主義》（*Orientalism*）（台北：立緒文化，1999），頁 448。

被研究族群的權益，而殖民政府則仰仗人類學家的調查紀錄，建構新的主導性文化霸權。²³

彼爾對艾丹的知識移情，遙指學科實踐與殖民權力的共謀，在這樣的脈絡下，由學科認識論所衍生的婚戀情欲更為曖昧：一方是挪用「中國」符號，重構一己之認同的華人女性，另一方則是通過東方想像，宣稱了解「中國」的美國男性，他們實則都處在「不在此在」的端點，求索逝去的「中國」。而在雙重翻譯（美國男性想像東方，以及華人女性的自我東方化）後，「中國」，便淪為一誤解重重、語義滑落的符號。

〈橋〉的漢學家之戀畢竟點到為止，次日彼爾離開臺灣，戀情將無疾而終。然作為開山之作，聶華苓已勾描出此一題材的重要維度。

時隔一年，歐陽子之短篇小說〈約會〉（1964），場景轉移至美國，美國男性學者與華人女性展開更深入的交往關係，並由文化身分，進入政治身分的協商，明確揭露學術實踐與國族想像的聯繫。〈橋〉、〈約會〉這兩篇寫於六〇年代初期的小說，皆涉及美國男性學者「性」與「知識」的雙重東方想像，而〈約會〉較〈橋〉更進一步深化雙方衝突。

本省女性美蓮赴美求學，在古典文學課堂上結識美國男性保羅。保羅崇拜東方精神文明與藝術，而保羅對美蓮的觀察，一如〈橋〉的彼爾對艾丹，不脫中國想像。保羅自陳美蓮不同於他見過的美國女孩，美蓮的旗袍妝扮，引發聯翩幻想。

而歐陽子筆下，政治寓意最為鮮明之處，表現於美蓮對保羅的「中國熱」的回應。美蓮陷於跨文化交際中的認同困境，因此，即使保羅對中國文化友善、尊重，例如堅持叫美蓮的中文名字、上餐館要他點中國菜，美蓮仍須不斷確認自身的「中國性」（Chineseness）。保羅的告白未能增益美蓮的自信，反而令美蓮感到憤怒。在「西力東漸」的挑戰下，美蓮將「政治中國」於現代性時間表的落後，歸咎於華人陶醉在過去的「文化中國」，無法直面現實：

「你知道嗎，保羅？就是因為太多中國人自我陶醉在古代的，死去的文明裏，今日的中國才這般落伍。」美蓮說；她驚於自己愠怒的口吻。

²³ 薩伊德著，王志弘等譯，《東方主義》，頁 278。

保羅的臉漲紅了。美蓮頓時明瞭他誤會了——誤以為他的讚揚起了反作用，因而戳傷了她的自尊（當然，保羅知道她是多麼的愛國）。美蓮覺得懊惱，又因無從解釋，更加納悶。²⁴

然而，跨國戀情的混血想像，雖帶來「不純種」的危機，卻也能策略性地在差異中，凸顯其中一方的「純種性」。面對美國男性的文化幻想，美蓮「借力使力」，挪用保羅的目光。面對保羅，美蓮感到自身的中國性較與臺灣男性互動時更為鮮明：

以前，在臺灣的時候，她有過好幾個男朋友。但她從來不給他們機會了解她；……她一想到保羅可能不了解她，她便感到一種恐慌。……保羅比任何中國男人都更能使美蓮感覺到自己是個中國人。²⁵

若艾丹的旗袍妝扮屬無心插柳，美蓮的旗袍選擇，則為其認同建構的一環。在臺灣美蓮不穿旗袍，跟保羅初次約會則刻意穿上，以證明一己之文化身分。然而，保羅看到旗袍後，所發出的「女性美」稱讚，顯然「誤讀」美蓮穿旗袍的動機，將國族身分的表述剝離為情欲幻想，為維護認同建構，美蓮遂辯明穿旗袍非為取悅保羅，反過來數落旗袍的缺點。

前述美蓮對一己文化不被了解的恐懼，再對照「保羅比任何中國男人都更能使美蓮感覺到自己是個中國人」²⁶的自剖，映現知識、性別與國族認同的多重互涉：漢學及背後一整套話語系統生發的想像，是美國男性學者與華人女性相戀的契機，美國男性對中國文化的肯認，亦回頭介入華人女性的自我認知。唯當「政治中國」深陷危機，「文化中國」作為替代性戀物對象，在雙重誤識中，也將導致主體無法擺脫不對等文化翻譯的困局。

此外，我們也需注意到〈約會〉中，社群的介入力量。國族成員往往透過經由文化性解釋建構出的「社會邊界」排除異己（other），強化內部的凝聚與聯繫，²⁷對在美華人社群而言，與華人往來、過中式生活、奉行中國文化，即是維持國族邊界的法則，在這樣的觀點下，當美蓮與保羅交往，

²⁴ 歐陽子，〈約會〉，《那長頭髮的女孩》（台北：大林出版，1978），頁 113-114。

²⁵ 同註 24，頁 114。

²⁶ 同註 24，頁 114。

²⁷ 沈松僑，〈我以我血薦軒轅——黃帝神話與晚清的國族建構〉，《臺灣社會研究季刊》第 28 期（1997），頁 27；出自 Fredrik Barth, Introduction to *Ethnic Groups and Boundaries: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Culture Difference*, ed. Fredrik Barth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1969), pp. 9-38.

即破壞邊界的維繫，因此受到留學生社群排擠。亦即，女體在跨國脈絡下，成為結合異性戀父權婚姻秩序（家）與國族欲望（國）的象徵標的，由家庭結構複製、擴大到國族的擬血緣想像，將回頭介入內部成員的婚戀實踐。

其後，兩人遇到保羅的美國同學，這批「美國人」的「觀看」——更準確的說法是，美蓮「觀看」他們的「觀看」，再挪用此一目光回視自我。中美雙方社群的介入，促使美蓮將兩人的關係放回國族文化脈絡思考，重估戀情的合法性。當私人感情對象選擇，被上網為認同的表徵，認同的拉扯，終造就失序的主體位置，埋下戀情破裂的伏筆，走向分手結局。

1970年，歐陽子將〈約會〉改寫為〈考驗〉。²⁸〈考驗〉與〈約會〉情節相仿，然更為強化文化政治意涵。例如〈約會〉僅點出兩人在修習古典文學課堂上相識，〈考驗〉則設定美蓮是以交換學生身分，來美進行比較文學研究，暗示小說人物由固守中國價值，「不得不」轉而嘗試接受美國文化，並以此為規準，回頭重估傳統資產。〈考驗〉並增加保羅對儒家思想的讚揚、東西方的文化比較，強化雙方文化身分差異。此外，〈考驗〉更明白揭露「中國性」的意涵，認同成為可計量、評比的數據，存在一假定的「滿分的中國主體」：「在保羅面前，她要做一個百分之百的中國人」。²⁹諸種改寫策略，顯見歐陽子經營漢學家之戀的意圖。

〈橋〉、〈約會〉這兩篇年代較早的小說，初步標舉出知識生產、婚戀情欲與國族認同的連鎖關係，而隨年代晚近，小說中的漢學家之戀，將開展出更多層次。

（二）「性」與「知識」的認識論斷層：聶華苓《千山外，水長流》（1984）

八〇年代以降，具體的漢學學術機構、活動開始出現於文本中，體制圖景變得較為立體，漢學家的職業身分也被放大。

²⁸ 本作有三個版本：第一版題為〈約會〉，1964年發表於《現代文學》第21期，收錄於歐陽子，《那長頭髮的女孩》；第二版改寫於1970年，易題〈考驗〉，收錄於歐陽子，《秋葉》（台北：晨鐘出版，1974）；第三版於1980年改寫，收錄於歐陽子，《秋葉》（台北：爾雅出版，1980）。1980年的版本，僅針對字句微幅修改，情節與1970年的版本相同。另外，由於歐陽子的《秋葉》共有三個版本（1974、1980、2013）且各有不同，為清楚分辨，下列本文註腳中的《秋葉》簡引將會加上年份，以示分別。

²⁹ 歐陽子，〈考驗〉，《秋葉》（1974），頁164。

聶華苓的長篇小說《千山外，水長流》（1984），為其旅美二十年後所作。若〈橋〉屬赴美前夕，「想像美國」之筆，《千山外，水長流》則體現其具備充分的美國經驗後，對「中國」的「回望」。

在《千山外，水長流》中，我們看到，美國男性學者的職業屬性被強化，展現更為完整的學術養成與產出過程。而「文化想像」不僅停留在情欲求索面向，更可進一步構成「文化資本」，與華人女性的婚戀關係，對漢學家的學術工作產生助益。

《千山外，水長流》將時間推回二次世界大戰，美籍德裔混愛爾蘭裔男性彼爾就讀愛荷華大學英文系時，曾向來自重慶的外交官之女學習中文，對中文發生興趣，其後在後備軍官訓練團繼續精進中文，並修讀中國現代史，以到中國教英語為志。珍珠港事件後彼爾參軍，二戰期間，赴中國擔任美軍後勤，由於想「了解中國年輕人」，結識中國女性風蓮。

在此，風蓮即成彼爾「認識中國」的媒介。兩人初見，便感似曾相識，彼爾一再強調自己與「中國」的關係：「上輩子我是中國人」、³⁰「我的朋友全是中國人」、「我喜歡中國人」，³¹甚至展現出「東方才子」³²的氣質。在這樣的「文化血脈」連結下，其研究儼然能「設身處地」，打破西方中心主義的屏蔽。

彼爾的研究動機，亦來自風蓮的啟發，風蓮告訴他「年輕人是中國的良心」³³，促成其研究國共內戰學生運動。二戰結束後，彼爾返美，申請到洛克菲勒基金會研究金——這點提示我們彼爾的學術工作，確源於冷戰區域研究背景，³⁴1947年國共內戰期間，彼爾為撰寫博士論文《中國內戰學生運

³⁰ 聶華苓，《千山外，水長流》（四川：四川人民出版社，1984），頁157。

³¹ 聶華苓，《千山外，水長流》，頁152。

³² 聶華苓，《千山外，水長流》，頁255。

³³ 聶華苓，《千山外，水長流》，頁184。

³⁴ 洛克菲勒基金會（Rockefeller Foundation）1913年於紐約創立，根據 Frances Stonor Saunders 的研究，洛克菲勒基金會是美國冷戰機器的一環，替美國政府研究外交政策、國際戰略等。1916年至1947年間，扶助中國的醫療、教育、農業等建設，協助自然科學、社會科學學院建制，並資助華裔學者到美國交流。馮友蘭、梁思成、費孝通等學者均曾運用基金會經費赴美講學。1948年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成立，1950年美國成立國家科學基金會、國家衛生研究所，逐步接管洛克菲勒基金會的工作項目。弗朗西絲·斯托納·桑德斯（Frances Stonor Saunders）著，曹大鵬譯，《文化冷戰與中央情報局》（*The Cultural Cold War: The CIA and the World of Arts and Letters*）（北京：國際文化出版公司，2002），頁149-160。

動史》，重返中國蒐集論文資料，訪問各黨派年輕人對內戰、反美的看法，替美國報紙撰寫新聞報導，目的是「為中國年輕一代講話」。³⁵

在文本中，華人女性扮演的角色，不再僅是美國男性學者驗證其中國印象的「客體」，更積極介入其學術工作。風蓮協助彼爾找尋受訪者，提供學運消息、蒐集傳單剪報、整理資料。在風蓮的協助下，彼爾的研究成果卓著，文本描述其工作情形：

彼爾奔波於南京、上海、北京、武漢、重慶、杭州幾個學潮據點……加上他美國佬的衝勁和擴張性，以及他對研究、報導學運的認真和專注，他成了外國記者中最活躍、最有收穫的人。……無論彼爾到哪兒，都有學生幫助他，供給他學運消息和資料。他並不“一邊倒”。他從各種角度客觀地來了解、報導。……³⁶

《千山外，水長流》反覆強調彼爾深入中國的政治、社會語境，彼爾亦自陳並非東方主義者，標舉自身與抱持帝國中心主義、一心尋找「古」中國的「美國人」的分野，聶華苓的書寫，單就知識生產層面來看，似乎顯示了跨文化交流的理想情境：解殖是可能的，「他者」與「我」的界限可以消弭，知識將如實傳遞。然而，若考慮漢學家的婚戀實踐，其中仍暗藏權力運作的伏流。

風蓮的「女性」身分，在彼爾的敘述中，總與他對「中國」的異色綺想相連，試舉二例：

其一、當彼爾聽到上海女歌手姚莉的歌曲〈十樣景〉，將描述戰爭導致人民饑荒的歌詞內容，誤解為男女情愛：「啊！啊！受不了！……中國女人的歌聲，像軟緞子一樣，你可想像她眼睛裡的情意，是美國女性唱不出來的」。³⁷在這裡，歷史脈絡被去除，文化符號疊印於女體性徵。

其二、「旗袍」敘事，同樣作為彼爾與風蓮跨文化交際的代表性物件。中日戰爭期間，經濟拮据的風蓮，穿著陳舊的「藍陰丹士林」旗袍搭配舊鞋。當風蓮與彼爾初次邂逅，彼爾對這身妝扮的反應為：「……戰爭中的中國女孩，日子多苦，也掩飾不了女性愛美的天性。你這一身打扮，既有戰爭氣息，又有中國女性美。……」³⁸

³⁵ 聶華苓，《千山外，水長流》，頁 87。

³⁶ 聶華苓，《千山外，水長流》，頁 243。

³⁷ 聶華苓，《千山外，水長流》，頁 231。

³⁸ 聶華苓，《千山外，水長流》，頁 151。

風蓮穿著這件旗袍的時空背景是 1945 年 2 月的重慶。根據張小虹《時尚現代性》一書的研究，「陰丹士林藍」(Indanthrene Blue RS) 染料源自德國，線紗可能來自日本，首次現身中國，乃 1928 年由上海的染織廠以本土布料染製，成為三〇年代中國女學生與年輕女性流行的旗袍款式，取代中國傳統染料，掀起「新藍」(洋靛)、「舊藍」(土靛)之爭，隱含現代化與階級翻轉意涵。

在 1930 年代以降的「國貨運動」中，陰丹士林藍旗袍則由半舶來品轉化為國族商品，1934 年啟動的「新生活運動」，蔣宋美齡以身穿陰丹士林藍旗袍形象，成為鼓吹經濟實用的「身體軍國化」象徵，並呼應國民黨黨旗的象徵色與民國服制條例歷來規範的「色藍」，使「陰丹士林藍」旗袍的表徵又推進一層，於二戰期間風行中國。³⁹

以對這件旗袍的「歷史知識」要求彼爾或許太過嚴苛，然而，風蓮穿舊旗袍配舊鞋乃出於生活窘迫的無奈之舉，在彼爾的觀察中，卻解讀為富於「戰爭氣息」的「中國女性美」，將軍國暴力與經濟損害轉化為性別化的浪漫符號。

除了彼爾、風蓮的愛情故事，《千山外，水長流》還刻劃了另一段戀情。彼爾在 1949 年的學生運動衝突中意外身亡，留下遺腹女蓮兒。蓮兒的身體，具現跨國混血痕跡，在「文化混血」之外，帶出「肉身混血」層次。

唯混血主體並不意謂著雙重認同。蓮兒從小遭受歧視，在中國時，被視為「美國人」，文革期間，因「美帝特務之女」身分受盡屈辱，其在山西下鄉期間遭到強暴，文革結束後，至北京就讀外語學院。七〇年代以降改革開放，「海外關係」反成為有利條件，蓮兒赴美至愛荷華大學修習比較文學，回到父親的家鄉，展開尋根之旅。然而，在愛荷華，蓮兒又因其「中國人」身分，遭到父系家族質疑，自稱是「不中不西，畸形人」。⁴⁰

在愛荷華，蓮兒結識彼爾的姪子彼利，兩人墜入愛河。《千山外，水長流》將彼利的形象打造成彼爾的「翻版」，例如相貌相似、曾學中文，而兩組漢學家之戀亦有諸多相似處。與蓮兒的感情發展，同樣啟動彼利的漢學實踐，彼利要蓮兒教他中文，並因蓮兒改變職涯規劃，向紐約的教育機構提出申請，計畫碩士畢業後去中國教英語。

在彼利與蓮兒的愛情語彙裡，「中國」同樣被符號化、性別化。彼利向蓮兒告白時，觀察蓮兒：「中國女子的確是個美麗的謎：不願談性，可很性

³⁹ 張小虹，《時尚現代性》(台北：聯經出版，2016)，頁 350-404。

⁴⁰ 聶華苓，《千山外，水長流》，頁 308。

感，就是靜靜坐在那兒，眼神也是性感的」。⁴¹文本中另一名外省男性林大夫指出彼利何以喜歡蓮兒：「也許就是這一份東方女子的神秘吸引他吧」。⁴²

《千山外，水長流》的兩組漢學家之戀，皆以中國女性性化的文化形象，作為美國男性漢學實踐的起始點。儘管美國男性的研究工作受到肯定，然而我們看到，學科知識與對中國女性的印象產生認識論斷層。這不僅涉及「知識移情」，更可能包含「為知識而情」的現象。

結合時空背景（國共內戰，與後文革時期）觀察，在文本中，「中國」與「中國女性」，總是等待「美國」以東方想像為媒介，進一步「認可」與「拯救」的對象——這或是臺灣小說家筆下，漢學家角色設定的動機，意圖將歷史困局，寄託於跨國合作的漢學願景來解決。然而，封閉的詮釋循環，亦使漢學實踐難與不對等權力架構脫鉤。

三、故國／國故：「學術救國」 與「學術賣國」的兩組實踐

接著，我們要考察第二組漢學家的戀情。若美國男性學者的研究，有陷入東方主義視角之虞，那麼，倘若研究者本身即為華人，學術工作就較能達成對「中國」的適當再現嗎？又，當性別與國族架構倒換，旅美華裔男性學者與美國女性的戀情，和美國男性學者與華人女性所譜寫的漢學家之戀，將有何不同？

如果美國男性學者的翻譯行動，展現「西方」對「東方」的殖民譯／讀，旅美華裔學者的文化實踐，可謂經由「現在」對「過去」的繼承，嘗試完成解殖的訴求。他們所置身的學術環境，成為啟動翻譯的驅力：心向「故國」的華人男性，在美國學院體系中，為「國故」奮鬥，嘗試以「學術救國」，翻轉第一世界的統治性閱讀政治。

學術救國的語彙，可追溯自晚清遭西方帝國主義入侵，知識界所導生的修辭策略。⁴³1904年鄧實、黃節等人成立「國學保存會」，認為若學術文化淪亡，則國家必隨之亡，主打「通過『保學』以『保國』」的旗幟。⁴⁴

⁴¹ 聶華苓，《千山外，水長流》，頁338。

⁴² 聶華苓，《千山外，水長流》，頁362。

⁴³ 戰後臺灣文學對晚清「帝國兼受害者」認同位置及修辭的承繼，已有多位學者注意到。「受害者兼帝國」的認同位置是由周蕾提出，蕭阿勤研究七〇年代鄉土文學，提出鄉土文學中的反帝國主義，與五四時期知識分子所倡議理念，共享同一套文化記憶與歷史認知結構，並援引 Hayden White 提出的「歷史再現」

戰後臺灣學術期刊挪用這樣的修辭傳統。1968年第一屆國際華學會議⁴⁵舉辦，相關紀錄便稱人文學是「國家的精神與靈魂」，「非有此國家不能獨立，民族不能復興」，而該會議之主旨「不僅是消極的要振興學術，復興文化，達至立國建國興國的目的；還要積極的聯合國際學人，促進華學研究……不但是為學術而學術，還要為救世而學術……」。⁴⁶1972年張其昀於〈華學月報發刊辭〉更明白揭示學術與國運的關聯：「學術開拓了國運，國運亦影響學術」。⁴⁷

1975年9月《鵝湖》月刊刊登錢穆〈中國學術通義序〉，開篇亦直指學術是國家文化的核心：「欲考較一國家一民族文化，上層首當注意其學術，下層則當注意其風俗。學術為文化導先路」。⁴⁸或1981年3月《鵝湖》月刊，沈清松發表〈哲學與國運〉一文，強調當下正處在「民族文化存亡絕續之秋」，哲學具有創造性詮釋固有文化，使之續命的功效，⁴⁹皆出於此一思維。

敘事要素，分析二者集體經驗敘事模式的相似性；邱貴芬則注意到歷史轉折，戰後初期，臺灣在政治、經濟上高度依賴美國，使晚清以來「反崇洋媚外」的國族主義論述受到壓制，但西化引起的文化創傷在六〇年代末期逐漸浮上檯面，七〇年代初期美國在國際外交場合「背叛」臺灣的舉動引發國族情緒，晚清以來便已發展成形的中國「反帝」國族主義論述便被嫁接來處理臺灣的文化情境。而這樣的認同位置，即是「學術救國」此一話語發生的背景。參閱周蕾（Rey Chow）著，孫紹誼譯：《原初的激情——視覺、性慾、民族誌與中國當代電影》（*Primitive Passions: Visuality, Sexuality, Ethnography and Contemporary Chinese Cinema*）（台北：遠流出版，2001），頁33；蕭阿勤：〈民族主義與臺灣一九七〇年代的「鄉土文學」：一個文化（集體）記憶變遷的探討〉，《臺灣史研究》第6卷第2期（2000），頁92-93，99。邱貴芬，〈翻譯驅動力下的臺灣文學生產〉，陳建忠、應鳳凰、邱貴芬、張誦聖、劉亮雅著，《臺灣小說史論》（台北：麥田出版，2010），頁241。

⁴⁴ 1897年成立的「聖學會」、1898年的「保國會」，也有同樣的修辭策略。國學保存會的研究，參閱許弘義，〈「國學保存會」的組織與活動〉，《食貨月刊》第5卷第9期（1975）頁14-28。

⁴⁵ 「華學」是一九六〇年代末期，張其昀（張曉峯）提出的詞彙，他們主張「漢學」隱含漢人中心思維，又有與漢代學術混淆之虞，故改稱「華學」，並創辦《華學月刊》。然實際學科範疇與漢學幾無區別，「華學」也未成為學術界慣例，仍稱「漢學」。

⁴⁶ 編者，〈第一屆國際華學會議與戰史研究〉，《戰史彙刊》第1期（1969），頁204。

⁴⁷ 張其昀，〈華學月報發刊辭〉，《華學月報》第1期（1972），頁1。

⁴⁸ 錢穆，〈中國學術通義序〉，《鵝湖》第3期（1975），頁45。

⁴⁹ 沈清松，〈哲學與國運〉，《鵝湖》第6卷第9期（1981），頁3。

這種「學術救國」的體認被挪用至小說文本中，旅美華裔學者的學術工作，遂成為國族認同的實踐之道。漢字被標舉為國族文化聖物，用以贖回過去、譜寫未來，在「西力東漸」下，透過整理「國故」，贖回在西方帝國勢力入侵下逐漸衰敗的「故國」。然而，他們的「文化翻譯」任務面臨雙重挑戰：其漢學實踐不僅是對東西方殖民遭遇的回應，也是在兩岸對立體制下，發揚「文化中國」，取得代表「政治中國」的合法性的手段。

這兩股政治作用力的催使，使他們的翻譯行動較美國男性學者來得複雜、急迫，學術生涯的成敗，關涉國族命脈的存亡，因此，即便旅美華裔學者的專業領域並非人文學科，我們也看到其「強作解人」，政治企圖先決形塑研究動機與視野。

唯這批旅美華裔學者的難題在於，他們負笈異鄉，所欲叩關的對象為美國學院體制。在美國中心主義的科層化知識建制中，漢學屬於被邊緣化的冷門學科，當他們以美國學界馬首是瞻，就仰賴帝國的再翻譯。這便涉及「中國」作為理論，與「西方現代性」知識範準的競逐。

而婚戀情欲與漢學實踐的互涉，則構成極具張力的對比：文化工作上，一心以學術報國，私人感情選擇，卻娶美國女性為妻，由此牽引出「血」與「字」的雙重混血危機。

（一）學術救國：歐陽子〈秋葉〉（1969）、陳若曦《突圍》（1983）、《二胡》（1985）

歐陽子短篇小說〈秋葉〉（1969），是繼〈約會〉（1964）後，第二次觸及漢學實踐題材。〈秋葉〉描寫王啟瑞在大陸「淪陷」前來美留學，因政局變化滯美不歸，成為美國東方歷史學界的知名學者。美國妻子與人私奔、離婚後，王啟瑞獨自撫養混血兒敏生，透過相親再娶臺灣女性宜芬。

〈秋葉〉即藉由臺灣女性宜芬的觀察開展敘事。王啟瑞的居住空間，外觀雖是華麗洋房，內部則掛滿對聯、書畫，文本明指這些布置屬於「中國古代文化的遺產」⁵⁰，空間陳設，象徵王啟瑞在「美國化」表象下的「中國本質」，其生活模式更明確體現這一點：

他的生活方式與思想方面，一點都不肯洋化。去學校授課，他不得不從俗，穿上西裝；可是他回家來，第一件事，就是脫下西裝，換

⁵⁰ 歐陽子，〈秋葉〉，歐陽子：《秋葉——短篇小說集》（台北：爾雅出版，2013），頁223。

上中國長袍。他不喝咖啡，不吃三明治。喝的總是很濃的茶，早晨一定吃稀飯。談吐之間，他時時透露對西洋文化的排斥。⁵¹

「滯留美國」既為因政治因素不得不然的選擇，認同主體遂以吃中餐、穿長袍等行為維繫自身文化身分。依據宜芬的理解，王啟瑞的文化優越感來自學術成果，因為研究中國史、熟知中國文化價值，故驕傲自矜；但我認為恰恰相反，正是在認同危機下，旅美華裔學者強迫性地肯認中國文化價值，方投入學術工作以「救國」。

在友人眼中，王啟瑞與美國前妻的婚姻之所以破裂，「罪咎完全在於他的美國太太」。⁵²文本對這段婚姻雖未多加描述，但透過宜芬的目光，我們能一窺其面貌——宜芬發現，王啟瑞的生活模式、思想觀念極其「中國化」，鮮明的排美意識，讓宜芬推斷，王啟瑞當初和美國女性結婚，是因彼時中國女留學生稀少。而與美國女性的隔閡，更加劇王啟瑞的「中國情結」，促使其專注於研究領域，在文化混血／漢字斷根危機中，將「知識傳承」視為「傳宗接代」的替代方案。

如果「妳就是中國」的東方想像，是理解「美國男性學者」與「華人女性」文本的關鍵句，「娶『過』一個美國太太」則是解讀「旅美華裔學者」與「美國女性」婚戀情境的重要理路。在旅美華裔學者眼中，離婚收場總源自美國女性的不忠／不義，這樣的情節設定顯示的是，在「性別」與「國族」兩種身分向度的思考中，「國族」仍是小說作者的主要參考點，故實際握有決定權的，總是在國族位階上佔據殖民者位置的美國女性。旅美華裔學者既無法操縱兩人的關係，能掌握者唯一己之文化實踐，政治歷史／情感的雙重創傷，是為其學術實踐的催化動能，並且在下一段婚戀關係中，「杜絕美國（女性）」，以達到消極抵制的作用。

是故王啟瑞離婚後，全盤「回歸中國」，飲食、服裝、人際關係皆然，憑藉合乎傳統律法的媒妁之言再娶臺灣女性宜芬，並「推己及人」，對混血兒子採取嚴格的「中國式教育」，以漢字的「重寫、輸入」，去除與美國女性交媾所產生的混血危機。

透過宜芬的觀察，我們可以看見王啟瑞「中國教育」的成果：

⁵¹ 歐陽子，〈秋葉〉，《秋葉——短篇小說集》（2013），頁 224。

⁵² 歐陽子，〈秋葉〉，《秋葉——短篇小說集》（2013），頁 222。

這個在美國長大的男孩，居然講得一口極流利的中文。而且，他的進退舉止，知禮謙讓，也像個孔孟傳統下的純粹中國人。……這種性格，在現代的中國人說來，就已不大多見，而表露在這具備一半西洋血統的青年，就顯得更特別，甚而有點不調和。⁵³

王啟瑞一再提醒敏生他是「中國人」，禁止敏生與美國女性往來。在敏生身上，遂展現出比「純種華人」更「純正」的「中國性」，唯宜芬觀察到的那點「不調和」，仍透露難以弭平的認同裂隙。

歐陽子〈秋葉〉的漢學焦慮，反映出旅美華裔學者的認同困境，唯男主人翁王啟瑞畢竟正值盛年、大有可為，更在區域研究浪潮下，晉身東方史學權威，由此勾引出國族／知識生產主體的一線希望——「學術救國」，真的是可能的嗎？

16年後，陳若曦《二胡》（1985）給出了回答。陳若曦鎖定的時空背景為中美建交、改革開放年代，彼時漢學建制更趨完備，但在文本中，我們看到的，卻是一垂垂老矣、遭遇「學術代工」危機的華裔學者身影。

恰巧「和中華民國同年」，來自杭州的胡為恆於三〇年代末期留美，一樣因政治因素滯留美國，在羅斯福大學教授經濟學。改革開放後，胡為恆曾計畫回中國探親，各方亦期待他回國教英語（而非其主攻的經濟學），但胡為恆居美將近半世紀，習慣民主體制，不肯回中國長住。

身為經濟學者，胡為恆的漢學基礎乃自修而來，他喜愛繪畫、熟悉中國史，雖自稱為文學的門外漢，卻也有研究中國文學史的美國學者列根教授，付費請他代筆《肉蒲團》論文。接到列根教授來信，胡為恆對美國學者「越俎代庖」的現象發了一番牢騷：

即使是四五十年代那個就業困難的時期，許多留美的中國人紛紛改行治中國文史，他也沒動心過。出於打發時間而涉獵過的一些論述中國文學的書中，他得不出好的印象，總懷疑有些小題大作。華裔學者還勉強，論述祖產起碼有份「如數家珍」的嫻熟，洋人就良莠不齊。除了少數細心鑽研外，多數難免有取巧找生門以避免競爭的嫌疑——這從他們中文都沒弄通一點，已足啟人疑竇。中國文學在美國一直未曾受到普遍的接受和欣賞，便是拜此等人之賜。⁵⁴

⁵³ 歐陽子，〈秋葉〉，《秋葉——短篇小說集》（2013），頁223。

⁵⁴ 陳若曦，《二胡》（台北：敦理出版社，1986），頁28。

胡為恆的陳述，揭露當時部分旅美華人之所以研究中國文史，並非出於對中國文化的熱忱，而是在其他專長無法與美國人競爭的情況下，只好以此換取棲身之地。胡為恆並指出，旅美華裔學者尚且熟悉中國文化內涵，但中文根柢欠佳的美國學者，只因學科冷門，競爭力較低而投入研究，成果不堪入目。他認為這種不健康的學術生態，是導致中國文學無法在美國推廣的原因。

胡為恆的抱怨其來有自。早期臺灣學術期刊關於漢學研究的評論，經常提到國外漢學家不擅中文、研究品質落差大的情形，⁵⁵胡為恆的言論，不僅流露知識反殖觀點，認為美國是不忠實的翻譯者，污染「中國」這一「原文」，他更強調，中國學說既是關於中國的神聖「原文」，應由中國人——而且必須是「真正」熱愛中國文化的中國人，自行「發聲」。

那麼，胡為恆是否能擔當此一「學術救國」任務呢？

做為個體研究者，我們必須注意到胡為恆的局限。表面上，胡為恆宣稱拒絕投入漢學研究，乃因認為當前研究均無法準確「再現」中國，但實際因素，是由於胡為恆的研究能力欠佳，在學術圈一事無成——在「學術救國」之前，他就已經失格了。

而胡為恆在私領域的「表現」，恰與其學術成就構成強烈對比。胡為恆性格風流，先後經歷幾段與中國女性、美國女性的戀情，自覺一生學術失意，唯情場得意，可以此自矜。胡為恆回憶初赴美讀書的四〇年代，種族歧視與排華政策使異族通婚極為困難，但胡為恆的情路卻一帆風順：

這方面，老人原有一番可以驕人的經歷。自己對女人天生有種魅力……在最艱苦的四十年代，由於排華，在美國幾乎找不到中國女人，加上種族歧視又使得黃白通婚極端困難。……現在異族通婚相

⁵⁵ 例如 1967 年 9 月，郭榮趙發表於《東西文化》的〈世界各國漢學研究論文集（書評）〉：「少數是因為有政治動機，但是文字的障礙，是最主要的因素之一。」1969 年 4 月，吳錫澤〈從「漢學」到「中國研究」〉則指出，美國漢學界領軍人物費正清的中文閱讀能力不佳，其研究得力於許多在美中國學人的協助方得完成。郭榮趙，〈世界各國漢學研究論文集（書評）〉，《東西文化》第 3 期（1967），頁 53-54；吳錫澤，〈從「漢學」到「中國研究」〉，《東方雜誌》復刊第 2 卷第 10 期（1969），頁 47。而漢學研究的語言隔閡問題，使得 1960 年代許多歐美學人用日文作研究、赴日研究漢學，另參閱王爾敏，〈我們如何才可以成為漢學研究中心〉，《思與言》第 4 卷第 2 期（1966），頁 2；穆中南，〈由日本學人爭取漢學研究權威談起〉，《文壇》第 122 期（1970），頁 1。

當自由，但在四十年代，那可是令人側目的舉動。有個白人女朋友等於高人一等，能和她們結婚的更是鳳毛麟角。此生若有憾事，那就是修滿了學分卻終未能取得博士學位。然而考場失意，總算在情場挽回了面子，而且一帆風順。⁵⁶

「考場失意，總算在情場挽回了面子」，道破胡為恆在學術殖民傷痕下，「反征服」美國女性身體的心理機制，與美國女性婚戀，使弱勢的國族身分有了翻轉的可能，故浮現「有個白人女朋友等於高人一等」的主體狂想，透過征服美國「她者」，實踐自身對成為陽剛「他者」的欲望，由性別層級的重寫，拾回失落的漢字信仰。

《二胡》中，與美國女性的戀情，成為旅美華裔學者學術困境的「解套」之法，而同樣出於陳若曦之手，時間稍早的長篇小說《突圍》（1983），同樣將婚戀關係與漢學實踐相結合。

與胡為恆同樣來自杭州的駱翔之，在美國的東亞語文系教授近代文學史，自詡中國文化傳承者，對美國渴慕又排斥的情結，成為其建構文化身分的驅動力。然而駱翔之的學術生涯一如胡為恆不順遂，求學歷程幾經波折。

中國境內的反右、文革等政局變化，造成旅美知識分子的認同分化，六〇年代，母親還在杭州時，駱翔之曾考慮回中國教書，遲遲未回國，則因想「先寫一部較完整而全面的近代中國文學史」，⁵⁷自詡這部書將使「什麼疑難都可迎刃而解」，⁵⁸在美國學術圈揚眉吐氣。然而，這部「能解決（中國）所有問題」的《近代中國文學史》撰寫過程並不順利，因為「材料堆積得太多了，整理寫作便變得繁瑣而且吃力」，⁵⁹猶如中國近代史「剪不亂，理還亂」的處境。

胡為恆學術失意，「反征服」美國女性之際得到心理補償，駱翔之則在與中國女性的戀情中，重拾研究信心。駱翔之一如〈秋葉〉的王啟瑞，經歷與美國女性的不幸婚姻後，對美國女性心生排斥。他的第一任妻子海倫貪財、不忠，駱翔之將自身的不平處境，連結到知識分子老實、本份的性格解讀，指出學術涵養反而帶來被壓迫的可能——旅美華裔學者分手後猶被美國女性壓榨，中國文化知識，亦仍深陷在美國學術殖民架構下，無法擺脫帝國權力的宰制。

⁵⁶ 陳若曦，《二胡》，頁 50。

⁵⁷ 陳若曦，《突圍》（台北：聯合報社，1983），頁 19。

⁵⁸ 陳若曦，《二胡》，頁 1。

⁵⁹ 陳若曦，《二胡》，頁 20。

離婚後，駱翔之再娶第二任妻子、臺灣女性林美月，然而兩人感情疏離。《突圍》耗費不少篇幅書寫其婚姻問題，對懷才不遇的駱翔之而言，自己將屆退休之齡，學術發展有限，與中國情人李欣的婚外情，才是自我肯定的來源，甚至助成其研究思維。

與李欣交往，使駱翔之重拾學術寫作的動力，認為若完成《近代中國文學史》，也就實踐了這段戀情，甚且為李欣放棄學術演講機會，認為李欣比文學史的撰述更為重要：

「我一生漂泊異鄉，有國不敢回去，事業沒有成就，只有我們的愛情，它是我最大的成就。曉的，沒有愛情，事業也是空的，家庭也是行屍走肉……你不知道你給了我多麼大的鼓勵，那本書拖了幾年，現在又寫得很順手了。欣欣，等書出版時，我把它獻給你！」⁶⁰

在漢學家之戀中，華人女性總是做為美國女性的對立形象而存在，彰顯「中國」的神聖性，省籍分野在認同策略下被淡化，⁶¹而《突圍》裡，「中國情婦」與「臺灣妻子」的「內部分化」，則提醒我們注意陳若曦反台獨（故美月前任男友、台獨分子楊明中因政治車禍而死）的政治立場。

文本中，李欣的形象充斥濃厚的「中國」意象。李欣與駱翔之為同鄉，替駱翔之的母親代寫家書，駱翔之為表達對李欣的謝意，方邀請李欣來美讀書，初見李欣，便覺得他帶來「家鄉風情」。李欣赴美後，並縫製駱翔之的母親教他做的荷包，配合駱翔之對杭州女性的印象梳辮子，足見其作為「中國化身」的意象。此外，李欣帶來中國讀物給駱翔之的女兒閱讀，令駱翔之大為鼓舞，期待女兒長大後繼承其學術衣鉢，儼然具有使已融入美國的離散中國社群「再中國化」的功能。由此，其後駱翔之的價值取捨——「與欣欣相比，這部書又算什麼呢？」⁶²得到李欣（中國的「本體」），則可放棄文學史寫作（中國的後設「再現」技藝），更揭露其學術工

⁶⁰ 陳若曦，《二胡》，頁 61。

⁶¹ 陳若曦筆下，省籍身分與漢學實踐的連結，還有另一可觀察的面向：本段所闡述之「學術救國」，與下一段「學術賣國」的兩種學者，似乎也暗藏省籍分殊。對學術實踐、學科地位最為焦慮的王啟瑞、駱翔之、胡為恆皆來自中國，逢迎取巧、牟取個人利益的學者殷勤，則來自臺灣。這是陳若曦的漢學家敘事較為特殊之處，然礙於篇幅有限，且本文並非個案研究，將留待另文討論。

⁶² 陳若曦，《突圍》，頁 228。

作的終極目的——既然「學術」是為了「救國」，目標一旦（儘管是自欺欺人式地）實現，則學術亦可廢。

王啟瑞、駱翔之、胡為恆這批旅美華裔學者背負歷史原罪，對「國故」念茲在茲，不同於美國男性學者多半出身社會科學，他們均為文史學者，學科屬性即承載高度國族文化正當性。職涯「一事無成」的慨嘆，不僅是對學科地位，更是對自身國族命運的認知。

當學術工作被上網到認同實踐，同時也受限於此一框架，構成封閉的詮釋循環。而《突圍》、《二胡》中，旅美華裔學者均擁有「異常豐富」的情史，即映現一整套話語的操作，藉由愛欲對象的國籍與其學術生涯的互涉，勾勒出知識、性別、國族共構的圖景。

（二）學術賣國：陳若曦〈城裏城外〉（1979）

讀畢「學術救國」的文本後，不禁要問，這些離散知識分子，一定要抱持歷史原罪、終身自苦嗎？

在此，我想提出一個較為特殊的例子。面對政治局勢，旅美華裔學者未必都以「學術救國」自我期許，他們也可能研擬出不同策略，憑藉文化資本在美國學術圈取得棲身之地，甚至扮演跨國知識買辦，「學術賣國」。

陳若曦寫於中美建交之際的短篇小說〈城裏城外〉（1979），小說背景為七〇年代末，中共改革開放、國際局勢消長，歷史資產因文革泰半遭到銷毀，中國境內富有文化素養的學者成為國學的「肉身」傳遞者，如同「國寶」；而改革開放的中國，對境外人士而言更有利可圖，文本挪用錢鍾書長篇小說《圍城》名句：「城外的人想衝進去，城裏的人想逃出來」，⁶³將「婚姻」易字為「中國」，形容當時的交流態勢。

學術研究在此際，不再是迫在眉睫的冷戰情資工作，而成為名利爭奪的場域。〈城裏城外〉聚焦一群唯利是圖的旅美華裔學者，爭相接待中美建交後，第一批來自中國的學者的晚宴，對他們沽名釣譽的行徑極盡挖苦。

其中一名學者，為台大外文系畢業，在美國加州的大學取得比較博士學位，教授中國文學的本省詩人殷勤。殷勤的妻子為喜愛東方文化、篤信印度教的美國女性愛美麗，兩人共赴盛宴。

愛美麗作為中美建交後，中國學者首見之「美國代表」登場，文本並未具體評斷殷勤與愛美麗的感情，但隱約暗示因文化差異產生的尷尬情境。宴會上，為求慎重，愛美麗精心著裝，胡亂挪用中國元素妝扮自己，

⁶³ 錢鍾書，《圍城》（台中：全興出版社，1988），頁111。

拼貼成一身畫虎類犬的「中國風」，四處「搜購」而來的「戲服」，說明愛美麗對「中國」符號的戀物消費性質。而生活型態也提供我們窺探兩人婚姻情境的線索，愛美麗不愛下廚，並未「入境問俗」，承繼中國傳統社會對女性的「賢妻良母」要求，殷勤遂以此自嘲；當宴席間，中國學者討論送子女赴美留學的方法，愛美麗熱心表示親戚擔任律師，透過他的關係可給予減價優待，直接談「錢」的作風，更令中國學者感到尷尬不已。

若愛美麗對「中國」的仿擬略顯困窘，名為「殷勤」的殷勤，其投機式認同更可謂政治的牆頭草：

殷勤自稱愛國者，三天兩頭跑臺灣。他是比較文學博士，在美國教授中國古典文學，回臺灣當客座教授就開英美文學課，充份發揮了專長，可謂如魚得水。他愛臺灣……這些詩感動了島上的年輕人，一致稱他為廿世紀的屈原。因此，殷勤集愛國詩人和鄉土詩人的桂冠於一身，備受敬仰。他和臺灣的政府敵愾同仇，……開口閉口免不了匪呀匪的。⁶⁴

不同於王啟瑞、胡為恆早年因政治形勢「有國歸不得」的苦悶，殷勤看準臺灣的崇美風潮，利用學術身分遊走於台美學術圈，高舉反共愛國大旗，因之名利雙收，當政治態勢轉變，又尋求機會前往中國。

在高舉「學術賣國」旗幟的〈城裏城外〉裡，我們看到「漢學」面臨雙重虧空／夾擊情境：美國初揭開中國的神秘面紗，急欲探究其政經、社會情形；而中國經歷文化大革命，舊學盡毀，必須訪美取經，尋求保存於海外的文化資產。這正回到《圍城》所述：「城外的人想衝進去，城裏的人想逃出來」。當資本主義思維承接政治議題，學術輕質化，不再以拯救「故國」為職志，對「國故」的整理，似乎也迷失方向，而關於「中國」的意象，就在此一政治／經濟／文化的錯綜中，滑脫失落。

四、結論

本文所援用之文本，橫跨六〇年代（〈約會〉、〈秋葉〉）、七〇年代（〈城裏城外〉）至八〇年代（《突圍》、《二胡》、《千山外，水長流》），這樣的文本譜系，隱隱以漢學敘事為緯，勾勒出歷史局勢的變遷——六〇年代冷

⁶⁴ 陳若曦，〈城裏城外〉，《城裏城外》（台北：時報文化，1983），頁 55-56。

戰「方酣」，我們遂看見美國男性學者對華人女性的知識／身體雙重殖民；七〇年代末，中國經歷改革開放，國際形勢消長，「漢學」成為一必須重新構築／演繹之符號，旅美華裔學者介入學術實踐；八〇年代以降，跨文化交流日廣、學科建制完備，懷抱救國之志的學者試圖解殖，卻在不對等翻譯情境下，落入學術代工困局。

當旅美華裔學者面臨文化記憶與文化變遷的牴觸，實體中國脫鉤後，研究故學，變成對中國性的實踐。他們在美國學術體系下，欲修正美國的誤譯，但在權力與意識型態的交鋒折衝下，翻譯／逆翻譯的同時，亦難避免誤讀的可能。

婚戀與國族議題的媒合，更打開小說的寓言維度。美國男性學者「知識移情」，將文化客體與性欲對象揉為一體，鞏固支配性閱讀政治；旅美華裔學者與美國女性的婚姻裂痕，則映現學術代工下的文化創傷。由「學術救國」到「愛情救國」的必然失敗，所指出的是，若情愛求索，源自漢字滑脫後的替代性實踐，「中國」既已移位，愛欲亦無法觸及主體的本然面貌。由此，漢學作為跨時空／跨地域的文化翻譯，在「西方」對「東方」、「當下」對「古典」的重重求解／誤解中，終失落關於「中國」的「原文」。

最後，在閱讀聶華苓、歐陽子、陳若曦筆下的漢學家敘事後，我們亦無法迴避性別角色的問題——女性漢學家的身影安在？何以泰半由男性負擔知識的生產與再生產任務？我認為，這涉及國族知識的「代言權」問題。

本處所指的「代言權」，不是跨國脈絡下的文化翻譯，而是國族個體與總體文化知識系統的位階對應。當漢學實踐即為集體認同的表徵，唯有占據父親位置的男性（無論美國男性或華人男性），具備言說國族歷史記憶的資格。

此外，人物的學科分際，亦因生理性別區隔呈現不同取向：華人男性多為文史學者，在思想上排除「徹底洋化」的可能（如王啟瑞、駱翔之）；華人女性則多半出身外文系，赴美後就讀比較文學（如美蓮、蓮兒），這是否也是某種知識代言權的象徵——儘管出自女作家之手？學術研究者必須「血統純正」、「始終如一」，方有資格「愛國」，無論彼「國」是否存在。

由是，美援至解嚴期間，臺灣小說中漢學家的戀愛故事，實則醉翁之意不在酒，真正的命題是：性別（血）／知識（字）即政治。

引用書目

- 方豪，〈出席第十一屆國際青年漢學家會議報告〉，《中國一周》第 437 期（1958），頁 2-5。
- 王梅香，〈肅殺歲月的美麗／美力？：戰後美援文化與五、六〇年代反共文學、現代主義思潮發展之關係〉（台南：國立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
- ，〈隱蔽權力：美援文藝體制下的台港文學（1950-1962）〉（新竹：國立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15）。
- 王煥琛，《留學教育：中國留學教育史料·第四冊》（台北：國立編譯館，1980）。
- 史書美著，楊華慶譯：《視覺與認同：跨太平洋華語語系表述·呈現》（*Visuality and Identity: Sinophone Articulations across the Pacific*）（台北：聯經出版，2013）。
- 弗朗西絲·斯托納·桑德斯（Frances Stonor Saunders）著，曹大鵬譯：《文化冷戰與中央情報局》（*The Cultural Cold War: The CIA and the World of Arts and Letters*）（北京：國際文化出版公司，2002）。
- 本社，〈「漢學研究及其相關問題」座談會記錄〉，《思與言》第 18 卷第 5 期（1981），頁 383-408。
- 本報訊，〈中央研究院初步商定 國際漢學研討 明年六月舉行〉，《中央日報》（1979 年 8 月 28 日），第 3 版。
- 吳錫澤，〈從「漢學」到「中國研究」〉，《東方雜誌》復刊第 2 卷第 10 期（1969），頁 45-49。
- 杜學知，〈中研院與國際漢學會議〉，《中國論壇》第 11 卷第 2 期（1980），頁 40-42。
- ，〈漢學索引芻議〉，《中國世紀》第 46 期（1962），頁 10-12。
- 沈松喬，〈我以我血薦軒轅——黃帝神話與晚清的國族建構〉，《臺灣社會研究季刊》第 28 期（1997），頁 1-77。
- 沈清松，〈哲學與國運〉，《鵝湖》第 6 卷第 9 期（1981），頁 3-5。
- 周蕾（Rey Chow）著，孫紹誼譯：《原初的激情——視覺、性慾、民族誌與中國當代電影》（*Primitive Passions: Visuality, Sexuality, Ethnography and Contemporary Chinese Cinema*）（台北：遠流出版，2001）。

- 姚榮松，〈試析歐美有關中國語言文學的博士論文——兼為漢學研究中心催生〉，《幼獅月刊》第 48 卷第 1 期（1978），頁 66-71。
- 張小虹，《時尚現代性》（台北：聯經出版，2016）。
- 張西平、葉向陽：〈關於海外漢學的對話〉，<http://big5.china.com.cn/chinese/ch-yuwai/145496.htm>（2017.4.8 徵引）。
- 張其昀，〈華學月報發刊辭〉，《華學月報》第 1 期（1972），頁 1-2。
- 張朋園，《郭廷以·費正清·韋慕庭——臺灣與美國學術交流個案初探》（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7）。
- 許弘義，〈「國學保存會」的組織與活動〉，《食貨月刊》第 5 卷第 9 期（1975），頁 14-28。
- 郭榮趙，〈世界各國漢學研究論文集（書評）〉，《東西文化》第 3 期（1967），頁 53-54。
- 陳奕麟，〈解構中國性：論族群意識作為文化作為認同之曖昧不明〉，《臺灣社會研究季刊》第 33 期（1999），頁 103-131。
- 陳建忠，〈「美新處」（USIS）與臺灣文學史重寫：以美援文藝體制下的台、港雜誌出版為考察中心〉，《國文學報》第 52 期（2012），頁 211-242。
- 陳建忠、應鳳凰、邱貴芬、張誦聖、劉亮雅著，《臺灣小說史論》（台北：麥田出版，2010）。
- 陳若曦，《二胡》（台北：敦理出版社，1986）。
- ，《城裏城外》（台北：時報文化，1983）。
- ，《突圍》（台北：聯合報社，1983）。
- 黃肇珩，〈國際漢學會議的啟示與回聲〉，《近代中國》第 18 卷（1980），頁 21-36。
- 廖維藩，〈漢學研究問題〉，《學粹》第 1 卷第 2 期（1959），頁 11-13。
- 趙綺娜，〈美國政府在臺灣的教育與文化交流活動（1951-1970）〉，《歐美研究》第 31 卷第 1 期（2001），頁 79-127。
- 劉亮，〈成立漢學研究中心的展望〉，《自由青年》第 64 卷第 4 期（1980），頁 60-63。
- 歐陽子，《那長頭髮的女孩》（台北：大林出版，1978）。
- ，《秋葉》（台北：晨鐘出版，1974）。
- ，《秋葉》（台北：爾雅出版，1980）。
- ，《秋葉——短篇小說集》（台北：爾雅出版，2013）。
- 蔡明賢，〈戰後臺灣的再中國化（1945-1991）〉（台中：國立中興大學歷史學系博士論文，2016）。

- 編者，〈第一屆國際華學會議與戰史研究〉，《戰史彙刊》第 1 期（1969），頁 203-206。
- 穆中南，〈由日本學人爭取漢學研究權威談起〉，《文壇》第 122 期（1970），頁 1。
- 蕭阿勤，〈民族主義與臺灣一九七〇年代的「鄉土文學」：一個文化（集體）記憶變遷的探討〉，《臺灣史研究》第 6 卷第 2 期（2000），頁 77-138。
- 錢穆，〈中國學術通義序〉，《鵝湖》第 3 期（1975），頁 45-47。
- 錢鍾書，《圍城》（台中：全興出版社，1988）。
- 聶華苓，《一朵小白花》（台北：大林出版，1980）。
- ，《千山外，水長流》（四川：四川人民出版社，1984）。
- 薩伊德（Edward W. Said）著，王志弘等譯，《東方主義》（*Orientalism*）（台北：立緒文化，1999）。
- 顏安秀，〈《自由中國》文學性研究：以「文藝欄」小說為討論對象〉（台北：國立台北師範學院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
- Barth, Fredrik, ed. *Ethnic Groups and Boundaries: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Culture Difference*.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1969.

Blood and Words: Sinologists' Romance in Taiwanese Novels From U.S.-Aid Period to the Lifting of Martial Law

Yang, Chieh*

Abstract

From the 1960s to the mid- to late-1980s, a large number of Taiwanese novels dealt with the theme of “Sinologists”. This trend reflected issues of identity in postwar Taiwanese society, marked by distinctive historical contexts such as U.S.-Aid culture and the Lifting of Martial Law. Owing to American imperial forces and cross-strait oppositional systems, “Chinese” has become a “theory”, and doing academic research has become a Taiwan-specific strategy in the search for “Chineseness”.

Thus, these narrative texts spawned two groups of roles - American male academics and Chinese American scholars – while presenting their relationships with a third group – Chinese women. National identity becomes mixed with gender issues, and romantic affairs become political arenas. While liaisons between American academics and Chinese women represent the double-colonization of gender and knowledge, those between Chinese American scholars and Chinese women show the complex struggle to negotiate the notions of “blood” and “words” across time and space, in an attempt to “rescue the nation via academia.”

This article investigates the narratives by Nie Hualing, Ouyang Zi and Chen Ruoxi, whose works are representative of such problematic power-knowledge structures. By analyzing the concept of “Sinology” and its relation to romantic affairs, this article hopes to create a new approach to researching Taiwanese fiction.

Keywords: China; Chinese-American Romance; Sinologist; Sinology; U.S.-Aid

* Ph.D. student, The Graduate Institute of Taiwan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